

证券代码：688286

证券简称：敏芯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5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5%以上股东减持达到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股东西藏凯风进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凯风万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上海凯风长养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3,028,141 股，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6.69%减少至 5.69%；
- 本次权益变动为合计持股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收到股东西藏凯风进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风进取”）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凯风万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凯风万盛”）和上海凯风长养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凯风长养”）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比例达到 1%的告知函》，现将其相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1	西藏凯风进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西藏自治区山南市乃东区万人小区一栋三单元10楼2号

	名称2	苏州凯风万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183号东沙湖股权投资中心13幢202室				
	名称3	上海凯风长养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临仓街600、612号15幢一楼2892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10月22日~2021年12月14日				
权益变动明细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凯风进取	集中竞价	2021/10/22 ~ 2021/12/14	人民币普通股	494,700	0.930
	凯风万盛	集中竞价	2021/11/25 ~ 2021/12/14	人民币普通股	20,275	0.038
	凯风长养	集中竞价	2021/11/25 ~ 2021/12/14	人民币普通股	17,100	0.032
	/	合计	/	/	532,075	1.000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凯风进取	合计持有股份	1,682,886	3.16	1,188,186	2.23
	其中：无限售	1,682,886	3.16	1,188,186	2.23

	条件股份				
凯风万盛	合计持有股份	1,154,195	2.17	1,133,920	2.1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54,195	2.17	1,133,920	2.13
凯风长养	合计持有股份	723,135	1.36	706,035	1.3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23,135	1.36	706,035	1.33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3,560,216	6.69	3,028,141	5.6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560,216	6.69	3,028,141	5.69

备注：

1、以上表格中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差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3、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相关承诺。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3、本次权益变动为合计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发生变化。

4、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减持股份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截至本公告

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5号